

平均保險費×負擔比率×實際投保人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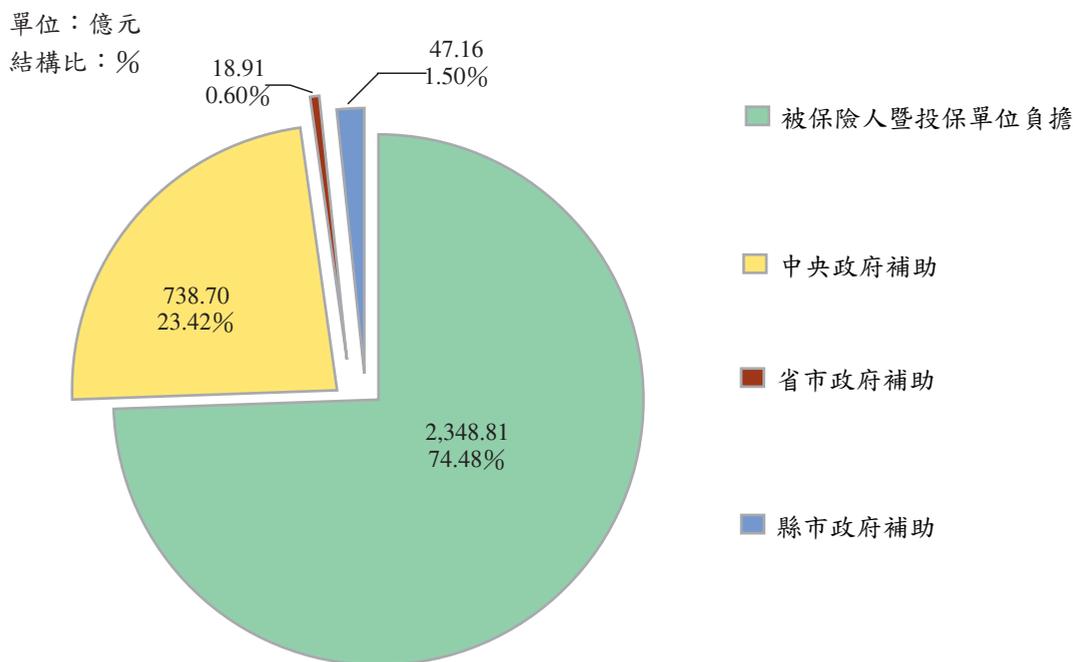
(3)第六類保險對象：

平均保險費×負擔比率×(本人+眷屬人數)

二、保險費收入概況

九十二年實收保險費為3,153.58億元，其中被保險人暨投保單位負擔為2,348.81億元，占74.48%，政府補助部分為804.77億元，占25.52%（其中中央政府補助738.70億元，收繳率99.86%；台北市政府補助18.51億元，收繳率28.05%；高雄市政府補助0.40億元，收繳率1.71%；臺灣省各縣市政府補助46.91億元，收繳率98.47%；福建省各縣（市）政府補助0.25億元，收繳率99.96%）。各級政府之保險費補助款未撥付之理由，或因預算編列不足，或因地方政府經費短絀。

圖9 實收保險費及百分比—按來源別分
中華民國九十二年



九十二年實收保險費總計3,153.58億元